

《读者·乡土人文版》十年典藏精选
情感卷：不认真的世界

《读者·乡土人文版》编辑部 主编



敦煌文艺出版社

《读者·乡土人文版》十年典藏精选·情感卷：
不认真的世界

《读者·乡土人文版》编辑部 主编

CONTENTS / 目 / 录

[第一辑]

烟火梧桐

我有一个哥哥——	原 木	002
无鸡不欢的时代：白斩鸡——	指间沙	005
还是乡下自在——	余世磊	007
印度：厕所尴尬依旧——	陈雪莲	010
他们仨——	于志学	014
母亲的盛事——	宋利萍	017
昆明人的“杂种”气质——	杨镇瑜	021
千奇百怪的上海路名——	春 晓	026
在不丹见识“六大怪”——	楚 鹏	028
一只鹰落在屋顶上了——	王 族	031
乡下的猫——	流放者归来	034
行走在那个叫鼓浪屿的小渔岛——	梦里天衣	036
师父难为马三立——	孙福海	040
一碗米粉——	徐全庆	043

母亲住在一朵云里——	石 兵	046
与一块土地的对视——	陈丹玲	052
趣话中国地名——	马 莉	055
父母的一场意外爱情——	李 四	057
儿女债——	吴佳骏	061
66瓶灯油——	梅 寒	066
留守儿童的日记——	张金刚	068
烟火梧桐——	刘文波	070
水上的集市——	和 勇	073
不一样的美：三沙市是一个怎样的市——	珊瑚海	075
和庄稼一样朴实纯洁——	梁彦彦	081

[第二辑]

不认真的世界

把最好的给你——	孙道荣	086
不认真的世界——	庄雅婷	089
父亲老了会自卑——	阮华君	091
杠子上的舞蹈——	叶 梓	094

合肥之痒——	王贤友	097
藏在香港历史中的街名——	徐 蕾	100
总让你赢的那个人——	一路开花	102
肇兴，真正的宁静——	走 了	104
漫谈东北炖菜——	余 力	108
世界上最柔软的路——	曹春雷	110
巴西“三大怪”——	刘瑞常	112
细 节——	余显斌	114
故乡与远方——	枫雪谷	117
缸里乾坤——	李明富	119
哑 父——	李雄洲	121
民国做派——	刘仰东	125
人在北京——	大 卫	128
底线是最重要的——	易中天	132
蛙声入梦——	包利民	134
善良是一种高贵——	蒋子龙	136
格子的日本——	葛文潮	139
长河——	韩松落	142
色达，“金马”秘境——	酒 中	144
天津记——	汪惠仁	148
等你一起动筷子——	罗 伟	154

[第三辑]
村落的终结

倔了一辈子——	黄秀颖	158
向泥土敬礼——	耿立	161
在母亲身边——	白连春	164
台湾人的寺庙情结——	彭玉冰	168
为什么我们对平凡的人生深怀恐惧——	梁晓声	171
纯净的拉卜楞——	徐梦雨	173
老人鱼——	严歌苓	176
鲁 鲁——	宗璞	180
感恩中国——	李愚	184
在印度打“象的”——	刘润生	188
南宁人，慢悠悠的热心肠——	莫 兮	190
植物性——	刘云	194
村落的终结——	李培林	197
植物爱听和谐音乐——	乔娟	203
清江，藏不住的风景——	张健	205
尊 严——	王培静	208
村庄里的狗——	李雪峰	211
背 心——	王宗仁	216

人不留客火留客——叶书麟	219
巴厘岛的“斗鸡”——方 刚	222
父爱从不曾卑微——葛 闪	224
呼伦贝尔记忆——李存葆	226
马三立找房：忽悠一座北京城——陈 蓉	230
线装洛阳——李 山	232
老行当——王向阳	236

[第四辑]

乡关不再见

乡关不再见——刘炎迅	244
约定重生，在这个春天里——窗 帘	252
芦花开在故乡里——苇 笛	254
西双版纳，一个做了千年的梦——黄 泽	256
素时锦爱——张峪铭	258
在日本逛巴扎——萨 苏	261
萝卜物语——李兴义	264
乡下女人的乳房——李 晓	266
跟自己比——韩 青	268

甘谷罐罐茶——王 琪	270
村庄的歌者——包利民	273
西方人眼中的中国“累”——〔新西兰〕焦 阳	276
老爸的瓦尔登湖——衷 声	279
“六不总理”段祺瑞——齐 夫	282
在碧色寨，看小火车穿越百年岁月——安 心	284
大表兄——林青刊	288
谢 土——乔忠延	291
原味台湾——亚 亚	295
夜宿法国“农家乐”——谢 方	297
小气的父亲——刘清山	300
开在童年窗棂上的花——黄忠龙	303
过 继——刘兴华	305
山水地名看重庆——钟 地	308
最草根名吃：煎饼卷大葱——南 晨	310

「
第
一
辑
」



烟
火
梧
桐

我有一个哥哥

文_原_木

我有一个哥哥，现在很少有人知道。

人们只知道，我才是堂堂正正的哥哥。两个弟弟，一个妹妹，整整叫了我几十年，硬是把我叫老了，满脸皱纹，两鬓斑白。

“你有一个哥哥。”那是妈妈告诉我的。妈妈是在哪一年告诉我的，第一次告诉我时我有多大，我已经想不起来了，更记不清妈妈告诉了我多少遍。只是记得在那些难忘的往事里，有多少个不眠的夜晚，妈妈借着月光、星光和灯光，不厌其烦地讲述，就像讲着那些神奇的童话和动人的民间传说，让我常常听得入迷。

其实，我从未见到过哥哥，认识哥哥仅凭哥哥的小名和妈妈珍藏的哥哥唯一的一张照片。哥哥小名叫“小顺子”，没有大名是因为还未来得及起。哥哥的照片是他5岁时照的：穿一身小花棉衣，因为是黑白照片，所以看不出花的颜色；他笨笨地站着，显出有点像站不稳的样子，一张稚嫩的小圆脸上，两颗星星般的眼睛直直地看着……这就是哥哥，一个极普通的农村孩子。可是，从妈妈的口中得知，哥哥是一个很寻常的孩子，聪明、好学、懂事。他3岁时就学着问这问那，尤其喜欢认字、听故事；5岁时能认得300多个字，还能讲故事，经常在公众场合读报、背诗，引来无数大人的交口称赞。在那个极度困难的年代，饥饿始终困扰着人们的生活，哥哥经常将分到的一点点吃的东西送到妈妈的嘴边。有一次，妈妈带哥哥到河边玩耍，在河

套上数石头的哥哥突然高兴地跑向妈妈，手里拿着一块很像饺子的鹅卵石，放在妈妈的手上，说：“妈妈，你吃，这是好吃的饺子！”每次讲到这里，妈妈都会以泪洗面。哥哥死的那一年才6岁，时间是1956年的春天。

后来谈及哥哥的死因，妈妈一直说哥哥是因为聪明累死的，其实准确地说，是死于营养不良和医疗水平落后。当一个小木匠将哥哥装殓进去、抬到后山脚下、用石头严严实实垒上的时候，妈妈疯了。妈妈疯得很厉害，什么都不知道，别说下地干活，就连洗衣、做饭这样简单的家务活，都全部扔给了奶奶。妈妈整天疯疯癫癫地到处乱跑，经常不吃不喝，没人领着就不知道回家。一次，天很晚了，夜幕已经降临，全家人还没有找到妈妈。爷爷只好求助队长，发动村民帮助寻找，最后在一个极偏僻的山沟里找见了妈妈。妈妈蓬头垢面，衣服全让树枝、石头挂破了，目光呆滞地倚在一棵松树下面，望着漆黑的夜空发呆。那天所幸没有遇上狼，不然的话后果不堪设想。此后，爷爷再也不敢让妈妈单独乱跑，白天就用一根绳子将妈妈绑在里间屋子的板壁上……

父亲知道消息后，急急忙忙赶回了老家，将病中的妈妈接到了他工作的边疆小城进行医治。经过一段时间的治疗，妈妈的病总算有了好转，后来就有了我，接着又有了二弟和妹妹。妈妈渐渐地从“失子”的阴影中走了出来，而我们就是在听着“哥哥的故事”中渐渐地长大了。

妈妈不知梦见过哥哥多少次，每一次梦见都是在激烈的叫喊声中惊醒，而每一次都是在流一阵眼泪后才能平静。记得有一次，那时候小弟还没有出生，那是一个冬天的寒夜，外面的积雪像一层厚厚的棉被，整个大地都睡熟了。大概是凌晨时分，妈妈又一次从睡梦中惊醒，她叫起了爸爸，也惊醒了我们。我们从玻璃窗上看见妈妈紧拉着爸爸的手，两眼直瞪瞪地看着父亲，情绪非常激动，很认真地对爸爸说：“小顺子回来了，是从老家那边的南山上下来的，他还跟我说：‘妈妈，我回来了！’”说着，妈妈的脸上现出异

常兴奋的表情，眼睛里也放射出异常的光彩。打那以后，妈妈经常把这个梦跟别人说起，有时说得像真的一样。特别是当小弟出生后，妈妈硬说小弟就是哥哥回来了。

我看到“哥哥”，那是我12岁那年。1969年春天，妈妈被下放农村，她领着我们回到了故乡。几天后，妈妈就急切地领着我和二弟去看“哥哥”。哥哥埋在一个山脚下，用石头砌成的坟墓早已坍塌，看见的不过是一堆乱石头。石头上已长满了灰褐色的青苔，在石头和石头之间的缝隙中，有几棵枯蒿竖立着，显得孤零零的。妈妈的眼泪扑簌簌地掉下来。她招呼我们去四下里捡石头，要重新给“哥哥”砌坟。石头找来了，堆在哥哥的坟旁。妈妈每拿起一块石头，都要站一会儿，像是若有所思，又像是无所适从，然后便轻轻地摆放上去，不出一点动静。我站在旁边看着，不时地给妈妈递着大大小小的石块。二弟则一会儿坐在岩石上嬉笑，一会儿躺在草地上晒着太阳。将近中午的时候，石坟砌成了，比以前高出了许多，样子也比以前整齐了。妈妈用袖子揩了揩额头上的汗，站在坟旁沉默了好一阵子，才想起让我们给哥哥磕头。

也就是从那时候起，每年的清明节，妈妈都要独自去哥哥的坟前坐一会儿，给哥哥的坟头上添加几块石头，插几枝绿绿的松枝。有时，她还会默默地跟哥哥讲几句话。就这样，几十年未曾改变。这几年妈妈老了，耄耋之年的她仍然不改这种习惯。尽管她步履蹒跚，一步一喘；尽管她耳聋眼花，腰弓背弯，她都要走到“哥哥”的身边，轻轻抚摸那坟上的一块块石头，更像石雕泥塑一样呆坐在坟旁，任稀疏的白发在风中飘舞……她凝神遥望着，望着那山，望着那天，像是在苦苦地等待着一个什么人的到来。我知道这种等待不会有结果，我也知道这是一种人生的守望，是一种对生命的守望，人世间还有哪一种守望比这更撕心裂肺呢？

一个孩子总会有忘记母亲的时候，而一个母亲永远也忘不了她的孩子，恐怕这就叫“十指连心”吧！

无鸡不欢的时代：白斩鸡

文_指间沙

上海人爱鸡成痴，特别是在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饮食大发展时期。炸鸡之前，我们爱过各小菜场鸡肚里塞满香菇和葱的烤鸡、电影院旁打着“台湾”名义戳着牙签白花花的香酥鸡、街边撒上鲜辣椒粉的油煎鸡心鸡胗串……以上这些都属小贩外卖，只有白斩鸡独步春申。想想觉得不可思议，只有白斩鸡是冷的，却打败了所有趁热吃的鸡。

白斩鸡是上海人的最爱。上海卖白斩鸡的店常被叫成“鸡粥店”，因为这原是夜宵卖粥的铺子。鸡粥极受上海人的欢迎，价廉物美。白粳米加原汁鸡汤熬成白粥，撒上葱姜末，浇一匙调味，色彩悦目，有时还能吃到细细的鸡肉丝。

鸡店的发迹史是上海滩传奇的典型：从棚都没有的鸡粥摊发展至小饭店，再扩张成大酒楼、大宾馆。催人奋进的成功案例在上个世纪被拍成电视剧《小绍兴传奇》，由吕凉主演。只记得一个清晰画面：吕凉故意瞄准人最多时端着大锅鸡汤左闪右躲地高叫“鸡汤来了”，把鸡汤倒入粥桶，以示真材实料。

多少年过去了，哪怕是下雨天，取鸡的窗口前永远排着乱哄哄的队。鸡可要整只，也可要半只，甚至1/4只。可根据个人偏好向斩鸡的师傅明确提出“要腿的部分”，或是“要翅膀的部分”。店里的师傅穿着白衣戴着口罩，手起刀落，大桶大桶的整鸡瞬间便销售一空。一家白斩鸡店的兴旺，带

动整条街改做餐饮小吃生意，成为上海第一美食街；一群白斩鸡店的兴旺，更是惹起群“鸡”逐鹿，催生出一个小店主的集团连锁之路。

常听人哀叹：“吃鸡的时代已经过去了，因为鸡已不如从前新鲜。”像我妈已经大年三十清早上“小绍兴”排长队买整只白斩鸡来配春节晚会，改成自己上菜场买活杀土鸡回来自制白斩鸡，我爸则在边上细细地剁姜末拌调料。

但始终觉得自己家做不出白斩鸡脆嫩的滋味，鸡肉太柴，颜色丑陋，更像是在异地吃到的白切走地鸡。土鸡虽然被城市人追捧，可它的理想去处是在汤锅里熬鸡汤。

更恐怖的是，如今大多数饭店的白斩鸡成了冰柜里出售的酱油冻鸡，放在桌子上5分钟，盘底便渗出一汪水来，吃得人怒火中烧。白斩鸡，顾名思义，当然应该随吃随斩，哪里有卖陈货的道理？

理想中的白斩鸡闪闪发亮，皮要脆滑，肉需细嫩，皮与肉之间还有一层薄而均匀的水晶冻隐隐闪烁。因为这只鸡经沸水烫熟后，被迅速置入冷水激冻，冷热反复多次，才能有这般脆嫩。鸡皮是不允许有半点破损的，拔毛时要特别当心。烫煮时，火不可过旺，水沸不可过剧，煮烂鸡皮是一大败笔。

搭配白斩鸡的调料碟又是一大关键，各地调料碟配方的差别甚至大过鸡本身，成为地方标志。新加坡的海南鸡饭调料加香兰叶，香港油鸡配的调料是寡淡的葱姜油碟，都不及上海的白斩鸡调料丰富。葱花、姜末、酱油、醋、糖、麻油……看上去差不多，细细品来却各家店的味道各不相同，皆因调料各有秘方。

上海人吃白斩鸡，边角料从来不浪费，而且善用鸡的每个部分。所以在店里享受白斩鸡的同时，鸡血汤里漂浮着鸡肝、鸡肠、鸡胗，金黄的鸡排淋了辣酱油，对面搭台的在吃鸡骨酱面，面前还有一盘鸡爪可以啃。

还是乡下自在

文_余世磊

首先我承认，像你所说，乡下有许多不好的东西，譬如贫穷、落后。但你也承认我所说的，乡村亦有许多美好的东西，譬如安静、自在。

还住在大屋场，还守着小瓦屋，还用着老井水，好。随便你，墙上钉个钉子，地下泼一瓢水，门槛当做凳子坐。红辣椒、黄玉米、老丝瓜，年年挂在墙上，且是原来的地方，留做种子。春天，油菜花开时，听那种土蜜蜂在耳边“嗡嗡”响，觉得那才是真正的春天。

从大屋场搬出来，选个地方，重盖栋楼，更好。这栋小洋楼，绝对胜过城里许多人住的屋。门前可以围一个很大很大的院子。还有一条小河，就从院门前流过，洗洗晒晒很方便。晴天，太阳从院墙东升起，从院墙西落下，整日晒着。想晒什么就晒什么，想晒多少就晒多少。

住在平原好。道路是平直的，田埂是平直的，沟渠是平直的。不挑，不扛，用一个独轮车推。扶稳了就行，照直走就行，走不多远就是自家的田。推来一车车肥料，推来一车车秧苗；推回一车车稻子，推回一车车棉花。

住在高山也好。用一根塑料管，把山上那一汪泉水引到家里，引到厨房里，不用花一分钱。山上松树多，铺一地红松毛，不需动手的，只用脚钩一钩，就是一堆好柴火。

没有那么多讲究，进门也不换鞋。有客来，炒瓜子吃，瓜子壳随意吐，那才吃得香。有时间就收收捡捡、扫扫抹抹，却也窗明几净。出门也不用换

衣服。庄稼才不看人穿，看的是这人能否放得下架子。门被关上，只要人不走得太远，也只是虚掩。乡村无贼，或有两个毛贼，也只不过偷鸡摸狗，夜里睡觉多留意即可。家中没有值钱的东西，但不能说。窗前一轮明月，门上幅巨画，墙上一个燕子窝，还有墙根一带有七八只秋虫。可惜，没有人把这些当个宝哦。

一年之计在于春。什么时候耕田，什么时候下种，天说了算。而这一年是插双季稻还是插单季稻？是种棉花还是种玉米？自己说了算。冬闲无事，得找点事做做，明天，去砍柴不？去卖棉花不？要不，去挖一天冬笋？这些不在眼前的事，暂时都不去管，过了今晚再说，看明天自己的兴趣再说。早晨不用踩着钟点出门，这一天做多做少，完全凭自己的想法。是的，有时不能错过季节！手脚放麻利一点，傍晚摸一点黑，也就赶上来了。况且，一个时节也不是一天两天，它也要一脚一脚地走呀！

乡路如松紧带，有伸缩性。一条路，可以把它走短。抄一条近路，抬起脚就到。同样一条路，也可以把它走长。有些人沿路上这家喝碗茶，到那家聊一会儿天，会把这条路走上半天，甚至走上一天。还是走小路好，听听树上鸟鸣，观观河里鱼游，是一种享受呢！路上没人，有一泡尿，解开裤子就撒；想吸一支烟，点上火就抽。不像去京城、省城，明明要去街对面，却偏要从天上、地下绕，好折磨人！

与泥土打交道，诚实就行。你不哄它，它不哄你；你哄它一时，它哄你一季。家中的锄头、扁担、镰刀，把它们当人看，都是老实巴交的人，更像几个老好人。要说鸡呀，确实有点讨厌，老是在家里、院里拉屎屙尿。骂它们，打它们，甚至把它们撵得远远的，但它们一点气都没有。待人傍晚回家，它们还会一齐围上来，“咯咯咯”地叫，那份亲热劲儿，与人可曾有过？树林里有个马蜂窝，倘遇见一只马蜂，就装做不认识它。若村里有个人花花肠子太多，这辈子都不招惹他！

一年到头也不开个会。但也喜欢开会，和花开会，和果开会。门前满满一树桃花，在春三月里开会，没有哪一朵花迟到。去列席八哥开会，在一个草垛上，听八哥书记作报告，也全部是废话。它和八哥主任还是搞不好关系，开着开着，两个就吵了起来，许多八哥都吵起来。我才不听它们瞎扯！赶紧开溜。如果有谁知道山上的蘑菇何时、何地开会，一定得通知一声。不过，那是秘密，很少有人知道，有人知道也不说。雨过天晴，去山上捡蘑菇。嘿嘿，找到了，找到了，一群蘑菇都在开会。一个也别想跑，都坐到篮子里来，一起回家去。东家送几个，西家送几个，还剩下不少，能吃十天半个月。

割稻谷是苦，砍柴是累，但那稻谷挑回家里，那柴歇在柴房，就轻松了，就快活了。那苦有几多，累有几多，轻松就有几多，快活就有几多。落雨落雪，要给自己放几天假，就算割稻大忙时，一场大露水也要放一早晨假，不割露水稻。也想巴结巴结天，希望能有个好收成，但不用给任何东西。而天也从来巴结不上，应感谢它多给了些好收成。也有些酒喝，但不多，而绝对没有应酬酒。想喝，就喝点；若不想喝，天王老子让喝，也不喝。

若勤劳成了习惯，不让做点什么也是不行的。村中有翁媪，被儿子接进城去，住别墅、坐汽车呢，却是天天愁得要死，说是没有乡下自在。儿子只好将他们送回家，回到家里就舒服了。是啊，还是乡下自在！